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3-56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3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 7 份，实收董事表决票 7 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股权增资及受让的议案》（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弘投资”）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日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日升”）系中弘投资全资子公司，海南日升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为加快推进海南日升西岸首府项目之 36 号地块项目的开发建设，中弘投资拟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信托”）进行合作，由民生信托来设立基金信托计划，预计募集信托资金 4 亿元（最终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准），全部用于对海南日升进行增资。信托资金全部到位且增资完成后，海南日升注册资本将增加到 6 亿元，民生信托将持有其 66.67%的股权，中弘投资将持有其 33.33%的股权（最终持股比例以工商登记为准）。增资完成后，中弘投资对海南日升仍具有经营管理权，民生信托负责进行监督。

民生信托设立的基金信托计划期限预计为 2 年，依据约定，中弘投资必须在增资资金到账后 24 个月受让民生信托持有的海南日升全部股权，也可以选择增资资金到账 12 个月后一次性提前受让全部股权，中弘投资每年需支付增资金额 12%的行权费。

具体情况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中弘投资拟以持有的海南日升全部股权为本次股权受让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为本次股权受让提供不可撤消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受让股权提供担保的议案》（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中弘投资 4 亿元股权受让提供不可撤消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有关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3—57 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定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上午 11：00 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路五里桥一街非中心 1 号院 25 号楼现场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7 月 12 日